



德泰中華投資有限公司
Sino Katalytics Investment Corporatio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324)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布

德泰中華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但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元
營業額	2	(13,557,025)	13,765,270
按公允值於損益表處理之 金融資產減少		(3,123,111)	(3,501,378)
其他收入		1,395,753	3,783,348
行政費用		(6,948,910)	(10,054,612)
其他應收款項之虧損準備撥回		1,300,000	—
融資成本		(1,119,270)	(1,756,62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	1,762,755	3,270,096
除稅前(虧損)溢利	4	(20,289,808)	5,506,102
所得稅開支	5	—	(601,92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本期間應佔(虧損)溢利		(20,289,808)	4,904,174
股息	6	—	—
每股(虧損)盈利	7		
— 基本		(0.0239)	0.0105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8	3,037,653	3,350,49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	13,021,941	11,259,186
貸款及應收款項		10,000,000	10,000,000
可供出售投資	10	97,492,972	97,492,972
		123,552,566	122,102,649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10	71,043,665	71,043,665
按公允值於損益表內處理之金融資產	11	10,101,997	24,484,44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77,481	3,228,165
應收接受投資公司款項		37,104,304	14,944,723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3,400	13,40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9	32,948,500	19,378,5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513,855	7,689,941
		152,703,202	140,782,84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719,740	16,992,516
應付董事款項		1,605,335	634,835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02,200	1,465,873
應付稅項		1,030,134	1,030,134
債權證		10,000,000	10,000,000
可換股債券	13	7,861,349	-
融資租約承擔		794,003	779,564
— 一年內到期			
		35,312,761	30,902,922
流動資產淨值		117,390,441	109,879,918
資產減流動負債		240,943,007	231,982,56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18,485,181	12,323,454
儲備		221,525,171	218,546,96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40,010,352	230,870,414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承擔			
— 一年後到期		932,655	1,112,153
		240,943,007	231,982,567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可換股債券 儲備 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本公司股權 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七月一日(經審核)	12,323,454	188,055,355	–	64,688,417	(34,196,812)	230,870,414
本期間虧損	–	–	–	–	(20,289,808)	(20,289,808)
發行普通股股份	6,161,727	24,646,910	–	–	–	30,808,637
股份發行費用	–	(1,617,542)	–	–	–	(1,617,542)
發行可換股債券 費用	–	–	238,651	–	–	238,651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18,485,181	211,084,723	238,651	64,688,417	(54,486,620)	240,010,352
於二零零七年 七月一日(經審核)	6,043,636	106,222,729	–	15,789,836	(10,754,127)	117,302,074
本期間溢利	–	–	–	–	4,904,174	4,904,174
轉賬出售可供出售 投資之損益表	–	–	–	(1,163,336)	–	(1,163,336)
發行普通股股份	4,229,818	71,906,909	–	–	–	76,136,727
股份發行費用	–	(2,860,186)	–	–	–	(2,860,186)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10,273,454	175,269,452	–	14,626,500	(5,849,953)	194,319,45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8,574,220)	3,565,53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5,534,729)	(59,423,51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36,932,863	59,043,2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	(7,176,086)	3,185,252
於七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89,941	8,304,31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513,855	11,489,571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則，以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值計算外，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最近期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詳細政策如下：

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包括負債及兌換權部分，乃於首次確認時分開分類至彼等各自之項目。將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另一項金融資產交換本公司固定數目之股本工具之方式結清之兌換權乃分類為股本工具。

於首次確認時，負債部分之公允值乃按類似非可換股債項之現行市場利率釐定。發行可換股票據之所得款項與撥往負債部分(即持有人將貸款債券兌換為權益之兌換權)之公允值之差額計入權益(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內。

於往後期間，可換股貸款債券之負債部分以實際利息法按已攤銷成本列賬。權益部分(即將負債部分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份之選擇權)將保留於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直至附帶之選擇權獲行使為止(在此情況，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之結餘將轉撥至股份溢價)。

倘選擇權於到期日未獲行使，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之結餘將轉撥至保留溢利。選擇權獲兌換或到期時將不會於收益表確認任何盈虧。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過計期間所編製及呈列之業績及財政狀況之方式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以下頒布但尚未生效之香港會計師公會新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呈列方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借貸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清盤所產生之可沽售財務工具及責任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財務工具的披露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房地產建築協議 ²

- 詮釋第15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境外業務淨投資之對沖⁴
- 詮釋第16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³
- 詮釋第17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轉讓客戶之資產⁵
- 詮釋第18號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除外界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轉讓生效

本集團仍在估計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帶來的潛在影響，但未能確定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及財務地位帶來重大影響。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投資之已收或應收款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元
營業額		
投資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318,411	66,538
利息收入	1,805	130,933
出售金融資產之淨(虧損)收益	(13,877,241)	13,567,799
	(13,557,025)	13,765,270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投資上市及非上市公司，故於本期間並無呈列任何業務分析。在釐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類時，分類所佔營業額、開支、資產及負債乃按資產所在地區釐定。

地區分類

本集團收益及經營業績貢獻及分部資產及負債按地區分部進行之分析呈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綜合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元
分部資產：						
按公允值於損益表	(13,557,025)	13,765,270	-	-	(13,557,025)	13,765,270
內處理之金融資						
產之公允值減少	(3,123,111)	(3,501,378)	-	-	(3,123,111)	(3,501,378)
	(16,680,136)	10,263,892	-	-	(16,680,136)	10,263,892
分部業績	(20,502,937)	2,519,292	400,000	1,673,336	(20,102,937)	4,192,628
未分配公司開支					(830,356)	(200,000)
融資成本					(1,119,270)	(1,756,62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762,755	3,270,096
除稅前(虧損)溢利					(20,289,808)	5,506,102
所得稅開支					-	(601,928)
本期間(虧損)溢利					(20,289,808)	4,904,174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綜合	
	31.12.2008 (未經審核) 港元	30.06.2008 (未經審核) 港元	31.12.2008 (未經審核) 港元	30.06.2008 (未經審核) 港元	31.12.2008 (未經審核) 港元	30.06.2008 (未經審核) 港元
分部資產 於聯營公司 權益	98,666,795	98,378,085	164,567,032	153,248,218	263,233,827	251,626,303
	13,021,941	11,259,186	-	-	13,021,941	11,259,186
總資產	99,389,480	109,637,271	176,866,288	153,248,218	276,255,768	262,885,489
總負債	32,945,416	32,015,075	3,500,000	-	36,445,416	32,015,075
其他 分部資料：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		綜合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元
資本開支	538,348	3,090,181	-	-	538,348	3,090,181
折舊	664,453	571,901	-	-	664,453	571,901
出售廠房及 設備之虧損					66,733	256,315
出售附屬公 司之收益					-	(1,163,336)
出售可借出 售投資項 目之收益					-	(1,010,000)
其他應收款 項之虧損 準備撥回					(1,300,000)	-

4. 除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元 港元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308,167	5,354,966
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664,453	571,901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租金	572,313	553,14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163,336)
出售可借出售投資收益	-	(1,010,000)
借貸利息收入	1,119,270	1,756,622
捐款	-	38,000

5. 利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此中期業績報表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各相關司法權區之通行稅率計算。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有未確認稅務虧損，以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流存在不確定因素，故並無就結轉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這些稅務虧損將會無限期結轉，但須經過香港稅務局同意。

6.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7.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20,289,808港元(二零零七年：溢利4,904,174港元)計算。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850,586,264股(二零零七年：466,720,553股)計算。

用於計算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予追溯調整，以反映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年度內完成紅利發行之影響。

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均無發行潛在攤薄股份，故此於此兩期間內之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並無攤薄影響。

8. 廠房與設備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所收購之廠房及設備約為538,348港元(二零零七年：3,09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租約所持有之資產賬面約為1,956,796港元(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2,088,388港元)

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港元
於非上市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4,500,000	4,500,000
應佔收購後溢利	8,521,941	6,759,186
	13,021,941	11,259,18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減撥備	32,948,500	19,378,50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聯營公司 名稱	業務 結構方式	所持股份 類別	註冊地及營 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面值	本集團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CNI Bullion Limited	註冊成立	普通股	香港	15,000,000 港元	30%	就於香港黃金 市場之黃金買 賣提供服務

10. 可供出售之投資項目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港元
按公允值列賬之非上市股本證券	168,536,637	168,536,637
就申報分析之賬面值如下：		
流動	71,043,665	71,043,665
非流動	97,492,972	97,492,972
	168,536,637	168,536,637

非上市股本證券為於私募股權投資。

11. 按公允值於損益表內處理之金融資產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港元
按公允值列賬之持作買賣上市證券	10,101,997	24,484,446

本集團按公允值於損益表內處理之金融資產於結算日之公允值乃按可向相關證券交易所得悉之市場入報價釐定。

12. 股本

	股份	金額 港元
普通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普通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	10,000,000,000	100,000,00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普通股每股面值 0.02 港元 (附註 a)	10,0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普通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	1,232,345,454	12,323,454
透過供股發行股份 (附註 b)	616,172,727	6,161,727
股份合併 (附註 a)	(924,259,091)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普通股每股面值 0.02 港元	924,259,090	18,451,181

附註：

- (a)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每兩股面值 0.01 港元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成為一股 0.02 港元合併股份。股份合併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生效。
- (b)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三日，發行及配發 616,172,727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供股股份，基準為當時每持有兩股股份可供一股。配發 616,172,727 供股股份所得資金約為 30,809,000 港元。
- (c) 所有新股在各方面與當時之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13. 可換股債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8,100,000港元、年利率10%之可換股債券，並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到期。該批債券可換股價為0.045港元換購一股面值0.02港元普通股股份。可換股債券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刊登之公告內。

負債部份及股權儲備部份之公允值乃於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時釐定。

負債部份被列入流動負債，並採用類似非轉換債項之市場利率計算公允值。差額代表股權儲備部份，並列入股權持有人權益。

資產負債表內之可換股債券計算如下：

	(未經審核)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發行之可換股債券面值	8,100,000
股權儲備部份	(238,65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日之負債部份	<u>7,861,349</u>

於本期間，可換股債券並無被兌換。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部份之公允值為7,861,349港元。可換股債券以實際利率及負債部份計算。

14.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本集團經營租賃安排，本集團租賃旗下若干辦公室、董事住宿及辦公室設備，租約經商議後為一至三年不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期屆滿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在未來之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港元
一年內	880,000	1,320,00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220,000
	880,000	1,540,000

15.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本集團按二零零九年一月十三日所訂立之配售協議，以每股0.045港元配售150,150,150股股份。
- (b) 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將本公司每五股面值0.02港元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0.10港元股份。股份合併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生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期業績

截止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13,557,025) 港元(二零零七年：13,765,270 港元)，持有人應佔虧損則為 20,289,808 港元(二零零七年：溢利 4,904,174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資產淨值」）為 0.2597 港元；這反映本集團資產淨值較二零零七年同期之 0.1891 港元上升 37.50%。

業務回顧及展望

鑑於全球經濟正全面衰退，對於私募股權投資方面，本集團深信有危便有機。根據二零零九年二月所發表之 *Asian Venture Capital Journal* 指出，於二零零八年，中國之新私募股權投資仍錄得正增長，上升 8.2% 至 134 億美元；而其他地區，包括韓國、新加坡及日本，則錄得顯著下跌，表示投資者對中國私募股權之未來仍抱持樂觀態度。

融資是本集團作進一步投資的關鍵，以強化現有持續營運能力。有鑑於我們的私募股權組合只能有限度於公開之股權市場獲取營運及擴充資金，融資活動及項目回報期可能比預期較長。因此，本集團積極爭取增加資本的機會，以增強手頭現金。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發行可換股債券，集資約 800 萬港元。此外，本集團亦於二零零九年二月，配售 150,150,150 股股份，成功集資 650 萬港元作營運資金。

為對抗經濟帶來之困難，本集團將確保投放資源於更佳及更具前景的現有組合，並與組合內之公司緊密聯繫，務求發揮最佳表現。

本集團投資主要集中於電訊／媒體／科技（「TMT」）及金融服務行業之優質項目。通過管理團隊之專業知識，本集團處於最佳位置，發展具穩定回報之投資組合及進一步強化現有領域，尤其金融服務範疇上。此外，本集團將繼續秉承慎密投資策略，尋找出售項目之最合適時機，重新調配管理資源及資金投入到其他領域。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持有的若干項目簡介如下：

投資組合

中國北方金銀業有限公司（「中國北金」）

本集團持有中國北金 30% 權益。中國北金為中國金銀業貿易場成員公司，該貿易場由一群經驗豐富之金銀貿易商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成立。中國北金服務涵蓋買賣倫敦金、本地香港金及倫敦銀，提供主要金融市場最新消息及其他配套增值服務，包括流動電話即時訊息，匯報價格走勢。

Quidam Assets Limited（「Quidam」）

本集團擁有 Quidam 約 18% 權益。Quidam 之附屬公司--天津瀛寰東潤(中國)國際保理有限公司（「瀛寰東潤」）為現時中國唯一一家全外資財務擔保及票據貼現公司。瀛寰東潤獲天津政府及中國商務部發牌，提供融資、銷售分類賬管理及債務追收等保理服務，透過位於天津、上海、重慶及香港之保理中心，服務全中國。瀛寰東潤預期於短期內，將業務擴展至私募股權投資及中小企業貸款，目標成為中國北部主要金融服務營運商。

Winwide Management Limited（「Winwide」）

Winwide 由兩名擁有豐富定量投資經驗之專家合作成立。二人於發展及營運定量期貨交易模式方面擁有專業知識，所開發之專利交易模式平台於七年前成功出售予一間具領導地位之對沖基金公司，管理資產超過 600 億美元。該系統一直運作至今，並保持良好成績。透過新成立之附屬公司 QF Alpha Research Limited，Winwide 將開發一個定量測試、實時執行及發放訊息的平

台，識別、測試及執行優質交易策略，並同時計算及控制投資風險。本集團現擁有 18% Winwide 股權，並將透過所開發的交易模式及平台，在未來為集團管理部份流動資產。

King Alliance Limited (「KAL」)

本集團擁有 KAL 約 30% 股權。KAL 擁有一家於中國北方獨家專利手機彩票營運商之 51% 實益權益。除了受歡迎及迅速增長之手機彩票外，KAL 之附屬公司亦積極為手機使用者開發其他增值服務及內容，如股票選擇服務、交友及流媒體內容等。有見於中國流動服務市場之用戶群及使用量不斷增加，本集團對市場前景充滿信心。

Woddlock Investment Limited (「Woddlock」)

本集團為 Woddlock 牽頭投資者，擁有 10% 股權。Woddlock 創辦人成功於由國家擁有之中國中央電台央視國際新媒體取得營運權，獨家營運及管期其在線旅遊頻道 (www.ucctv.com 或「UCCTV」)，打造旅遊業超級媒體服務平台，供用戶瀏覽旅遊資訊及獲取在線旅遊服務。平台服務將集資訊傳播、信息發布、服務鏈連接、行業搜索、廣告運營及旅遊商務於一身。本集團協助 Woddlock 成立全外商獨資企業，為未來於海外上市作好準備，並預期 Woddlock 於未來數年內將「UCCTV」打造成為中國市場上家傳戶曉之在線旅遊服務品牌。

IIN Network Education Limited (「IIN」)

本集團現擁有 IIN 約 15% 股權，該公司負責營運一家與北京教育部合作之中外合資企業，名為「國之源」。國之源自一九九九年，為國內中、小學提供電子教育內容，覆蓋數以萬計院校 200 萬名教師及 2,000 萬名學生。本集團投資 IIN 目的為協助其由一個傳統銷售模式轉為在線發布及營運模式。

證券投資

有鑑於金融危機為證券市場帶來較大折讓，本集團繼續奉行投入部份資源於上市證券的政策，分散風險及需要時提供流動資金。然而，本集團將更審慎調配資源於不同資產組合，以維持於上市證券投資策略之回報。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產押記、資產負債比率、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約為 513,855 港元（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7,689,941 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流動資產總值 0.34%（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5.5%）。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應付其承擔及一般營運資金所需。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本集團之總負債除以其總資產計算）為 13.21%（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12.18%）。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公司之投資可能以港元以外之貨幣為結算單位，故有機會面對匯率波動之風險。預期本公司之投資項目公司向本公司作出之部份分派及付款會以人民幣為單位。

涉及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期間內，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的附屬公司收購及出售。

僱員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公共有六名僱員（不包括董事）。本公司薪酬政策符合現行市場慣例，並按個別僱員之表現及經驗而釐定其薪酬。

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將本公司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每兩股每股 0.01 港元的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 0.02 港元的股份，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生效。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三日，本公司透過供股方式發行616,172,727股面值0.01港元之供股股份，按每兩股現有股份以每股供股股份0.05港元之認購價，認購一股供股股份，將已發行並於聯交所買賣之股份總數增加至1,848,518,181股。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本公司股份每兩股合併為一股。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數共為924,259,090股面值0.02港元之股份。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陳銘桑先生於Go-To-Asia Investment Limited擔任投資經理一職。Go-To-Asia Investment Limited之業務被視為對本集團構成競爭之業務。

購買、贖回及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群先生、陳銘桑先生及蕭少滔先生)組成，並已制訂符合規定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查詢於本期間內是否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彼等均確認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常規守則」)，惟下文所述之偏離除外：

現行有關董事退任之細則有下列之偏離管治守則的事項：(i) 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告退，有別於其他董事；(ii) 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新董事須在其獲委任後之首次股東週年大會(而非首次股東大會)上告退並接受股東重選；及(iii) 沒有明確地要求每名須輪值告退之董事最少每三年退任一次。董事會會不時檢討上述做法，並於需要時考慮修訂細則。

守則規定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必須分開及不能由同一人出任。本公司已委任董事會主席，惟並無委任行政總裁，公司之決策乃由執行董事及主席領導下共同作出。董事會認為現時之安排能讓公司迅速作出決定並付諸實行，並可有效率和有效地達到公司之目標，以適應不斷改變之環境。董事會同時相信本公司已擁有堅實企業管治架構以確保能有效地監管管理層。

守則規定第A4.1條要求，非執行董事應以指定任期委任並須重選連任。現時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特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席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符合守則規定之目的。

承董事會命
徐德強
主席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主席徐德強先生；執行董事丘忠航先生及周家和先生；非執行董事馬國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群先生、陳銘燊先生及蕭少滔先生。